

人民信服的好法官陈燕萍

最高人民法院政治部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编

人民法院出版社

人民信服的好法官陈燕萍

最高人民法院政治部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编

人民法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民信服的好法官陈燕萍/最高人民法院政治部,江苏省
高级人民法院编. - 北京: 人民法院出版社, 2010. 4
ISBN 978-7-5109-0083-9

I. ①人… II. ①最… ②江… III. ①报告文学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54515 号

人民信服的好法官陈燕萍

最高人民法院政治部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编

责任编辑 丁丽娜

出版发行 人民法院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 27 号 (100745)

电 话 (010) 67550608 (责任编辑) 67550516 (出版部)
67550558 67550551 (发行部)

网 址 <http://courtpress.chinacourt.org>

E - mail courtpress@sohu.com

印 刷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90 × 1240 毫米 A5

字 数 267 千字

印 张 9.375

版 次 2010 年 4 月第 1 版 201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9-0083-9

定 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通 知 决 定

中央政法委员会

 关于开展向陈燕萍同志学习活动的通知 (2)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授予陈燕萍同志全国模范法官荣誉称号的决定 (5)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迅速掀起向陈燕萍同志学习活动新高潮的通知 (7)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关于开展向陈燕萍同志学习活动的决定 (9)

重 要 讲 话

在会见陈燕萍同志先进事迹报告团成员时的讲话
..... 周永康 (12)

在陈燕萍同志先进事迹报告会上的主持讲话 翟卫华 (14)

在陈燕萍同志先进事迹报告会上的讲话 王胜俊 (16)

在最高人民法院电视电话会议上的主持讲话 沈德咏 (20)

在陈燕萍同志先进事迹报告会上的讲话 林祥国 (24)

在最高人民法院电视电话会议江苏法院分会场上的
讲话 公丕祥 (27)

先 进 事 迹

人民信服的好法官陈燕萍

…………… 江苏省泰州市女法官协会副秘书长 卢爱华 (33)

律师眼中的陈燕萍法官

…………… 江苏省江豪律师事务所律师 季 冬 (37)

法理情的和谐交融

……… 江苏省靖江市广播电视局总编室主任、记者 余 峰 (41)

法官妈妈

…………… 江苏省靖江高级中学学生 徐楚焱、石 煜 (45)

扎根基层 甘当平民法官

… 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江阴园区人民法庭副庭长 陈燕萍 (49)

新 闻 报 道

新华社

在公正执法中添加和谐美

——记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江阴园区人民

法庭副庭长陈燕萍 (上) …………… 朱旭东 (54)

在公正执法中添加和谐美

——记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江阴园区人民

法庭副庭长陈燕萍 (下) …………… 朱旭东 (60)

《人民日报》

用心审案 播撒和谐

——记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江阴园区人民法庭

副庭长陈燕萍 (上) …………… 白 龙 (66)

陈燕萍的“能动司法”

——记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江阴园区人民法庭

副庭长陈燕萍（下）	白 龙（71）
-----------------	---------

《光明日报》

献给百姓的大爱、公正与和谐

——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江阴园区人民法庭副庭长

陈燕萍为民司法的故事（上）	袁 祥（75）
---------------------	---------

献给百姓的大爱、公正与和谐

——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江阴园区人民法庭副庭长

陈燕萍为民司法的故事（下）	袁 祥（84）
---------------------	---------

《工人日报》

“和谐判案”的完美诠释

——法官陈燕萍的故事（上）	王 伟（89）
---------------------	---------

“陈法官判案我们信服！”

——法官陈燕萍的故事（下）	王 伟（93）
---------------------	---------

《法制日报》

她把公平正义写进百姓心里

——记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江阴园区人民法庭

副庭长陈燕萍（上）	张 亮（96）
-----------------	---------

不拒情理 法律温暖如斯

——记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江阴园区人民法庭

副庭长陈燕萍（下）	张 亮（101）
-----------------	----------

《中国青年报》

一位胜败皆服的农村基层法官

——记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江阴园区人民法庭

副庭长陈燕萍（上）	何春中（106）
-----------------	----------

“当好基层法官，要有一颗爱民之心”

——记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江阴园区人民法庭

副庭长陈燕萍（下）	何春中（110）
-----------------	----------

《中国妇女报》

“三无”女法官的大爱情怀

——记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江阴园区人民法庭

副庭长陈燕萍 茹希佳 (113)

《农民日报》

良知与智慧铸就正义防线 刘艳涛 (117)

练达人情才能看准案情 刘艳涛 (120)

《人民法院报》

心系百姓 坚守正义 陈永辉 (123)

情法辉映 曲直可鉴

——解读陈燕萍工作法 陈永辉 (134)

工作的楷模 做人的榜样

——宋鱼水等优秀法官畅谈学习陈燕萍 (143)

以陈燕萍同志为榜样 做人民信服的

好法官 罗书臻 陈永辉 (146)

讲述“平民法官”的故事 罗书臻 (148)

人民法官的杰出楷模

——各地法官畅谈学习陈燕萍先进事迹体会 (150)

大爱绘就精彩人生 娄银生 (152)

用法律的光辉温暖百姓的心 (155)

追求精彩的陈燕萍 余英杰 (157)

静水深流 刚柔相济 娄银生 (159)

从陈燕萍看法官之德 高 皋 (161)

陈燕萍 你是我们的榜样 余建华 孟焕良 郭春雨 李卓阳 (164)

..... 余建华 孟焕良 郭春雨 李卓阳 (164)

心里有群众，才能成为有爱懂爱敢爱的人 娄银生 (166)

君子不器：陈燕萍的司法智慧 王梓臣 (168)

《新华日报》

- “能动司法”的和谐使者
 顾巍钟 顾介铸 赵晓勇 沈峥嵘 (170)
 司法为民的大爱情怀 顾巍钟 顾介铸 赵晓勇 沈峥嵘 (175)
 我们,一直被她感动着
 ——23 家中央媒体集中刊播陈燕萍
 先进事迹 赵晓勇 任松筠 (180)

新华网

- 陈燕萍同志先进事迹报告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 (183)
 最高人民法院授予陈燕萍“全国模范法官”称号 (185)
 从“刀马旦”到女法官 完美诠释法律艺术 (186)

人民网

- 爱让法徽更闪亮 法让社会更和谐
 ——记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江阴园区
 人民法庭副庭长陈燕萍 赵 晶 (194)
 平凡的你给我太多感动 赵 晶 (200)

央视网

- 一个乡村女法官的“花样年华” 赵瑞娟 (202)

中广网

- 2009 年度十大法治人物评选结果揭晓 (211)
 扎根基层 14 年 真情法官陈燕萍 ... 杨 明 杨守华 刘海涛 (213)

中国共产党新闻网

- 感动于陈燕萍:天平上的玫瑰分外香! 费宗光 (215)
 “平民法官”陈燕萍是一个活生生的典型 王廷连 (217)

中国法院网

陈燕萍给法官的启示	葛梅安 (219)
陈燕萍先进事迹凸显基层法官应该具备的 司法能力	陈思寒 (221)
陈燕萍精神是当代法官的思想指引	汪明卓 (223)
心系群众去办案 “认真”二字记心间 ——学习陈燕萍事迹有感	汶金让 (225)
学习陈燕萍同志 做融情于法的法官	刘晓芬 (228)
于平凡之中见伟大 ——学习陈燕萍先进事迹有感	李晓梅 (230)
陈燕萍工作法的精髓	(232)

社论评论

真诚为百姓的基层好法官 ——论向陈燕萍法官学习	(236)
树立扎根基层无私奉献的高尚品质 ——再论向陈燕萍法官学习	(238)
坚持公正司法一心为民的职业操守 ——三论向陈燕萍法官学习	(240)
掌握调解为先和谐执法的科学方法 ——四论向陈燕萍法官学习	(242)

读者感言

感悟陈燕萍 “细节铸就公正”	李少葵 (245)
像陈燕萍那样心怀大爱为民司法	李晓梅 (247)
这就是法官的人生价值	吴文静 (249)

法官要走进当事人心里

——陈燕萍语言集萃解读 张选仁 (251)

用真情打开当事人的心结 徐爱民 (253)

有感于陈燕萍的“法官不是官”论 徐 健 (255)

让“民”字永驻心头 汪明卓 (257)

陈燕萍的足迹是能动司法的指南针 张选仁 (259)

关键在于“用心” 余 霞 (262)

人 物 风 采

陈燕萍语言集萃 (265)

陈燕萍工作法的基本内容 (269)

通知 决定

中央政法委员会 关于开展向陈燕萍同志 学习活动的通知

2009 年 10 月 10 日

政法〔2009〕38 号

陈燕萍同志是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江阴园区人民法庭副庭长。她扎根在基层人民法庭 14 年，情系百姓，无私奉献，模范履行人民法官的职责，共审理 3000 多起案件，无一错案，无一投诉，无一引发上访，为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作出了积极贡献，被誉为“真情为百姓、公正建和谐的基层好法官”。她曾荣立一等功，被评为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优秀女法官、江苏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江苏省十大女杰。2007 年，中央宣传部将陈燕萍同志作为“道德楷模、文明风尚”典型进行广泛宣传。日前，最高人民法院授予陈燕萍同志“全国模范法官”荣誉称号，并在全国法院系统组织开展向陈燕萍同志学习的活动。陈燕萍同志的先进事迹充分体现了共产党员的优良传统和作风，集中展现了当代政法干警服务大局、执法为民的精神风貌，是新时期政法干警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的优秀代表，是践行“三个至上”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杰出楷模，是全体政法干警的学习榜样。中央政法委员会号召，各级政法机关和全体政法干警迅速开展向陈燕萍同志学习的活动。

一、学习陈燕萍同志扎根基层、无私奉献的高尚品质

陈燕萍同志对人民司法事业无限热爱，无怨无悔投身审判工作，十几年如一日，兢兢业业、默默奉献。她说：“作为一名人民法官，在事业和家庭面前，我应该选择事业；在吃苦和享受面前，我应该选择吃苦；在奉献和索取面前，我应该选择奉献。扎根基层

为当事人排忧解难，是我义不容辞的责任，人民群众对法院和法官工作的认可，是我至高无上的光荣！”她主动要求到任务繁重、条件艰苦的基层人民法庭工作，满腔热情地办好每一起案件，妥善解决每一个纠纷。她经常加班加点，忘我工作，年均审理 200 多件案件，是公认的“办案标兵”。学习陈燕萍同志，就是要以她为榜样，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真正做到“党在心中、人民在心中、法律在心中、正义在心中”，勤奋工作，甘于奉献，以实际行动履行好“人民法官为人民”的神圣职责。

二、学习陈燕萍同志公正司法、一心为民的职业操守

陈燕萍同志以维护和实现社会公平正义为己任，情系百姓，处处为当事人着想。她常说：“我审理的案件虽不是什么大案，但一个人也许一生就打一次官司，我要让老百姓体会到法律的公平与正义。”在一起没有借条的借款纠纷中，出借人抱着试试看的心里将借款人诉至法庭，陈燕萍认真查明事实后，在开庭时连续追问案件细节，使得被告前后矛盾，破绽百出，不得不承认欠钱的事实。原告激动地说：“是陈法官给了我公正。”2002 年 8 月，7 岁的患病女孩何小敏生活无依，将离家出走的母亲告上法庭。陈燕萍在多次为小敏寻找妈妈无果的情况下，主动担负起照顾小敏的责任。为了医治小敏脸上两个小碗大的肿瘤，陈燕萍多方筹措资金、联系医院为小敏治病。她坚持 7 年关爱未成年人小敏的感人事迹在社会上引起了强烈反响，被人民群众由衷地称赞为“法官妈妈”。学习陈燕萍同志，就是要以她为榜样，切实增强同人民群众的感情，不断提高执法能力，严格执法，秉公办案，满腔热情地为人民群众服务，实实在在地维护好群众的切身利益。

三、学习陈燕萍同志调解为先、和谐执法的科学方法

陈燕萍同志始终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作为自己的神圣使命。面对各种纷繁复杂的民事纠纷，陈燕萍以法官的公心、真心、诚心和耐心，在法、理、情中寻找结合点，化干戈为玉帛，真正做到案结、事了、人和。14 年来，她共调解结案近 2000

件，被誉为“调解能手”，党群关系的“连心桥”。2007年，陈燕萍审理一起拆迁案件，涉及一所新建学校和30多户村民。陈燕萍走村入户，挨家挨户地做工作，认真听取群众意见，耐心讲解法律法规。一个星期下来，终于做通当事人工作，双方达成一致的补偿方案，使学校按时开学，也避免了可能引发的群体性上访。学习陈燕萍同志，就是要以她为榜样，将促进和谐的理念和调解为先的方法贯穿于执法办案的各个环节，努力提高做群众工作的能力，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四、学习陈燕萍同志秉公执法、清正廉洁的优良作风

陈燕萍同志始终坚定地保持人民法官的清正廉洁本色，面对时常受到的亲情挑战和金钱诱惑，她认法不认情，认理不认钱，当事人由衷赞叹：“案件到了陈法官手里，我们心里踏实。”陈燕萍在审理一起离婚案件时，女方的父母通过熟人找到陈燕萍，顺手递给她一个装有千元的红包，陈燕萍当即婉言拒绝。女方父母以为她嫌钱少，又从口袋里掏出一叠钞票，陈燕萍严肃制止并劝解他们不要强迫女儿离婚。一起借贷纠纷案件的原告听说被告是一名农村干部，与承办案件的陈燕萍的丈夫关系要好，担心案子得不到公正处理。没多久，案子判了下来，被告败诉并主动履行了法院判决。原告感慨地说：“这样的法官，我佩服。”学习陈燕萍同志，就是要以她为榜样，严格遵守政法干警的职业道德，在法律与金钱、人情等的诸多较量和考验面前，立场坚定、头脑清醒、不负重托、不辱使命。

各级政法机关要把开展向陈燕萍同志学习的活动作为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认真组织学习、宣讲《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读本》，不断深化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活动，努力建设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执法公正的高素质政法队伍，为促进科学发展、维护和谐稳定、保障公平正义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授予陈燕萍同志全国模范法官 荣誉称号的决定

2009 年 9 月 7 日

法〔2009〕345 号

陈燕萍同志是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江阴园区人民法庭副庭长，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她忠于职守、勤奋工作，模范履行人民法官的神圣职责，自觉追求办案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担任法官以来，审理案件 3000 多件，年均结案超 200 件，调解率近 70%，所办案件无一错案，无一引发上访，是公认的办案标兵、调解能手。她真心为民、奉献社会，主动要求到条件艰苦、任务繁重的基层人民法庭工作，饱含真情为基层群众服务，化解矛盾，消除纷争，被誉为“真情为百姓、公正建和谐的基层好法官”，特别是她坚持 7 年关心帮助患病未成年当事人的先进事迹，感动了社会各界，受到了广泛赞誉。因工作业绩突出，陈燕萍同志曾荣立一等功一次、二等功两次，被评为全国优秀女法官、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巾帼建功标兵、全国人民法庭优秀法官、江苏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江苏省十大女杰、江苏省十佳法官，被中宣部确定为“道德楷模、文明风尚”宣传典型。

根据陈燕萍同志的先进事迹和《人民法院奖励暂行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决定，授予陈燕萍同志全国模范法官荣誉称号。

陈燕萍同志扎根基层人民法庭 14 年，将真情奉献给人民群众，将心血奉献给审判事业，是忠诚践行“三个至上”的优秀代表，是“人民法官为人民”的杰出楷模。最高人民法院号召，全国各级人民法院和广大干警要迅速开展向陈燕萍同志学习的活动，学习她牢记宗旨、真心为民的坚定信念，学习她公正司法、清正廉洁的优秀

品质，学习她善于调解、案结事了的职业能力，学习她恪尽职守、忘我工作的敬业精神，学习她甘于奉献、乐于助人的高尚情怀。全国各级人民法院要把学习陈燕萍同志作为推进“人民法官为人民”主题实践活动、加强队伍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教育广大干警以陈燕萍同志为榜样，不断激发工作热情，全面提高自身素质，尽职尽责为大局服务，尽心尽力为人民司法，切实肩负起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捍卫者的神圣使命。

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迅速掀起向陈燕萍同志学习 活动新高潮的通知

2010 年 1 月 18 日

法〔2010〕18 号

陈燕萍同志是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江阴园区人民法庭副庭长。她扎根在基层人民法庭 14 年，情系百姓，无私奉献，模范履行人民法官的职责，共审理 3000 多起案件，无一错案，无一投诉，无一引发上访，为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做出了积极贡献，被誉为“人民信服的好法官”。她曾荣立一等功，被评为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优秀女法官、江苏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江苏省十大女杰。2009 年，最高人民法院授予陈燕萍同志全国模范法官荣誉称号，并在全国法院系统组织开展向陈燕萍同志学习的活动。中央政法委员会号召各级政法机关和全体政法干警开展向陈燕萍同志学习的活动。日前，中央宣传部将陈燕萍同志作为全国重大典型，将于近日进行广泛宣传。

陈燕萍同志的先进事迹，充分体现了共产党员的优良传统和作风，集中展现了当代人民法官服务大局、执法为民的精神风貌，是新时期人民法官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的优秀代表，是践行“三个至上”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杰出楷模，是全国法院干警的学习榜样，全国各级人民法院要迅速掀起向陈燕萍同志学习活动的历史新高潮。

一、要把向陈燕萍同志学习活动同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全国政法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紧密结合起来。要按照中央的要求，充分认识深入推进社会矛盾化解、社会管理创新、公正廉洁执法三项重点工作的重要性，始终把维护最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作为审判工